# 附录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  |
| --- |
| 施工企业资质等级要求 |
| 1、投标人应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其以上资质或港口与海岸工程专业承包三级资质及其以上资质。 |

# 附录2 资格审查条件(财务最低要求)

|  |
| --- |
| 财 务 要 求 |
| 承诺运营资金不应少于70万元人民币。  采用银行信贷证明，开具银行信贷证明的银行级别：国有或股份制商业银行地（市）级及以上支行。 |

# 附录3 资格审查条件(企业业绩最低要求)

|  |
| --- |
| 业 绩 要 求 |
| 自2016年7月 1 日以来，成功完成过沿海水运工程施工项目。 |

注：投标人应在“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的“近年完成的主要类似项目情况表”后附：(1)中标通知书复印件；(2)合同协议书复印件；(3)质量证明文件（由发包人出具的水运工程（标段）交工验收证书或竣工验收委员会出具的水运工程竣工验收鉴定书或交通（水运）质量监督机构对各参建单位签发的工作综合评价等级证书）的复印件；（4）从“浙江省交通运输厅建设市场诚信信息系统”中打印的含有该系统水印的《主要业绩信息一览表》。上述资料缺一不可，否则业绩不予认可。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上述资料中的施工单位名称与投标人名称必须一致（施工单位名称发生合法变更的除外，但需提供合法变更的有效文件），否则业绩不予认可。

工程规模解释顺序为：质量证明文件、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如上述资料中均未体现工程规模、技术标准、主要工程内容的，必须附发包人或交通（水运）质量监督部门或项目所在地设区市交通（水运）行业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否则业绩不予认可。

投标人在“浙江省交通运输厅建设市场诚信信息系统”中的业绩是否公开以及《主要业绩信息一览表》的认定和核实，以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 附录4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  |
| --- |
| 信 誉 要 求 |
| 1、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的情形；  2、自2018年7月1日以来，投标人无行贿犯罪行为以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中查询结果为准；  3、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
| 注：投标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认定以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中查询结果为准，由招标人在投标公示时查询。 |

# 附录5 资格审查条件(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最低要求)

|  |  |  |
| --- | --- | --- |
| 人 员 | 数 量 | 资 格 要 求 |
| 项目经理 | 1 | 1、有水运工程施工经验5年以上，近5年（ 自2016年7月 1 日以来）担任过一个沿海水运工程施工项目经理（或项目副经理，或项目技术负责人），有港口与航道专业工程壹级建造师注册证书或水运工程三级项目经理，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并具有交通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  2、拟委任项目经理未在其他在建项目上任项目经理。  3、近三年（自2018年7月1日以来），拟委任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行为。 |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1 | 1. 水运工程工程施工经验5年以上，近5年（   自2016年7月 1 日以来）担任过一个沿海水运工程施工项目技术负责人（或项目经理、或项目副经理），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并具有交通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 |

注： 1. 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不通过招标方式的，开始时间为合同签订之日），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通过交工验收或合同解除之日。

拟委任项目经理是否有“在建合同工程”按以下原则认定：

a.若该合同协议书尚未签订，则其中标通知书中明确的项目经理和备选项目经理均视为有“在建合同工程”；

b.若该合同协议书已签订的，则仅合同协议书中明确的项目经理视为有“在建合同工程”。

c. 该合同工程未通过验收或合同解除前，合同协议书中明确的项目经理已经更换的，则现任项目经理视为有“在建合同工程”，同时应在投标文件中附该合同工程项目发包人的同意更换证明材料，否则更换前后的项目经理均视为有“在建合同工程”。

2. “在建合同工程”范围：包括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所有建设工程，不受地域、行业和投资性质的限制。

3. 投标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有行贿犯罪行为的认定以在“中国裁判文书网”中查询结果为准。

4.人员相应业绩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或质量证明文件。如上述资料中均未体现该项目经理或者项目技术负责人的姓名和任职，必须附发包人或交通（水运）质量监督部门或项目所在地交通（水运）行业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否则业绩不予认可。

5.投标人主要管理人员中项目经理的职称信息、建造师注册证书信息、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信息以及项目技术负责人的职称证信息、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信息在浙江省交通运输厅建设市场诚信信息系统中已全部公开的，可在诚信信息系统一览表后提供含有该系统水印的《主要人员信息一览表》打印件。